

证券代码：835509

证券简称：林恒制药

主办券商：大同证券

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1年12月27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1年12月22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 林尤仁 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高管列席会议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海南林恒药股份有限公司购买资产的公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将于2021年12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上刊登《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购买资产

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27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为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》

海南林恒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12 月 28 日